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王新準
電話：03-5216121-276
傳真：03-5264559
電子信箱：0247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1370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37041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「教育業務志願服務獎勵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
各學校體育志工運用單位踴躍報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9年9月4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900302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計畫係依教育部「教育業務志願服務獎勵辦法」訂定，實施計畫內容詳見附件，請有意願參選之學校體育志工運用單位依實施計畫備妥文件，並於109年9月15日前送教育部體育署彙整（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時恕不受理收件。
- 三、本案相關表格請至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網站最新消息下載（<https://www.yda.gov.tw/>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體健科

